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机电”或“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规定，于 2019 年 1 月 14 日至 3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7 日至 11 日由项目组及保荐代表人对中航机电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子公司管理人员进行了现场培训。中航机电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均有多年上市公司治理经验，因而本次现场培训的主要内容为上市公司规范运营、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使用规范等。

一、培训基本情况及主要内容

2019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的主要内容为上市公司规范运营、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使用规范。现场培训后，保荐机构培训人员向中航机电提供了相关学习资料，提请公司转发给相关人员供后续学习及参考，在学习过程中如有问题可随时与保荐机构培训人员联系。

二、培训效果

通过本次现场培训，中航机电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子公司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对上市公司规范运营、信息披露及募集资金使用规范有了更为深入的理解，有助于中航机电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本次培训达到预期效果。

三、现场专项培训结论

通过本次专项培训，接受培训人员对有关规定有了进一步了解。现场培训作为保荐机构对中航机电公开发行可转债持续督导工作的专项培训，达到了预期的

培训效果，反映较好。

(此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郭 威

唐 超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马 伟

阳 静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年 月 日